

证券代码：300415

证券简称：伊之密

公告编号：2024-055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1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和网络远程相结合的方式举行，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甄荣辉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浙江省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浔分局等相关部门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参与了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交易，成功竞得宗地号为浔 2024（工）-21 号的土地使用权，并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与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浔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成交确认书》。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的相关的规定，公司需要与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浔分局等相关部门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现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拟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 11 票，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湖州市南浔区东迁街道办事处签署<南浔区工业“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通过浙江省自然资源智慧交易服务平台参与了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交易，成功竞得宗地号为浔 2024（工）-21 号的土地使用权，并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与湖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南浔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成交确认书》。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的相关的规定，公司需
要与湖州市南浔区东迁街道办事处签署《南浔区工业“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
现提请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同时，拟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相关文件。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表决票 11 票，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19 日